附件1：

**“康养遂昌”第十二届中小学生篮球联竞赛规程**

一、主办单位：遂昌县教育局、遂昌县体育局

二、承办单位：遂昌育才中学

三、比赛时间和地点

（一）比赛时间：

5月16日-5月18日

（二）比赛地点

遂昌育才中学室内外篮球场。

四、分组及要求

（一）初中组（男女）：育才中学、遂昌三中、民族中学、万向中学、云峰中心学校（初中部）。

（二）小学组分为三组：

1.城区小学组（男女）：实验小学、育才小学、妙高小学、梅溪小学。

2.200人以上乡镇小学组（男女）：金岸小学、大柘小学、石练小学、云峰中心学校（小学部）、新路湾小学、北界小学、金竹小学、王村口小学、湖山小学、应村小学、后江小学。

3.200人以下乡镇小学组（男女）：三仁小学、黄沙腰小学、安口小学、龙洋小学、蔡源小学、西畈小学、高坪小学、柘岱口小学、马头小学、梭溪小学、古楼小学。

（三）除200人以下乡镇小学组建议组队参赛外，其他每所学校至少组一队参赛。

五、参赛学校（运动员）资格

（一）必须是被所代表参赛学校正式录取，且具有正式学籍的在校在读学生。以学籍信息为准。

（二）比赛报到时未携带全部规定证件以及超过比赛报到时限的学生，均不得参加比赛。

六、报名

（一）各校于4月30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lmf120@126.com，男女队分开填写。纸质的报名表经学校盖章后交至教育局基础教育科廖明法处。

（二）每队（男女分开）可报领队1人、教练员1人及运动员10-12人。

（三）各队报到时上交所有参赛运动员身份证原件、学生基本信息表（由学籍系统打印）、赛前半个月内的体检合格证明、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据复印件。以上4样材料于赛前会上交资格审查组审核。若证件不全或不符者不允许参加比赛。

七、竞赛方法

（一）执行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最新《篮球规则》，并执行国际篮联最新的规则解释。

 （二）比赛时间为40分钟（分四节，每节10分钟），第四节及每一节决胜期最后2分钟分别增加一次30秒短暂停；

（三）比赛开始前，各队12名队员由教练员分成二组，并将上场名单提交记录台，分别参加第一节和第二节的比赛，第三、四节上场队员不限。比赛开始前，某队不足十人时，由对方教练员确定第二节上场队员名单。经裁判员验证后方可参赛，否则该生不准参赛。

（四）本次联赛的比赛指定用球为“兰威”牌篮球，高中、初中男子组用球为LW—730篮球，初中女子组及小学男女组用球为LW—631篮球。

（五）根据报名情况，采用循环赛或小组赛进行比赛。

八、评奖

（一）获得各组别前六名的球队颁发奖牌。

（二）各组别分别评出“最有价值球员”男女各2名，共16名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（三）各组别男女队分别评出“最佳教练”1名，共8名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（四）评选出“优秀裁判”若干名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九、资格审查及纪律

（一）资格审查组将严格按照比赛规程，对所有运动员的资格问题进行审查；对弄虚作假、违反规定者将予以处理。

（二）凡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问题有异议并提出申诉者，需向委员会提交申诉报告及所举报内容的证据。申诉报告须经领队签字认方可受理。

（三）凡是被查出资格有问题的队，将取消继续参加比赛的资格（已赛成绩不计）。

（四）比赛期间，领队每场比赛必须到场。所有队员及教练一律服从场上裁判，对比赛判罚确有争议的，由领队向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。

十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参赛单位若需在承办学校内用餐的，应提前与承办学校沟通，且务必安排教师在比赛外时间对其学生进行有效管理。

（二）各校要高度重视往返比赛途中的交通安全，以及比赛期间的学生人身安全。

（三）各参赛队往返车旅费、伙食费、住宿费自理。

十一、其它

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